证券代码:002373 证券简称:千方科技 公告编号:2017-116
债券代码:112622 债券简称:17千方01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2月2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72393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现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 30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上述有关问题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72393号)。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上述通知书的要求,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在规定的期限内披露反馈意见回复并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进一步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002396 证券简称:星网锐捷 公告编号:临2017-92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锐捷网络”)、福建升腾资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升腾资讯”)、福建星网视易信息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网视易”)于近日收到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国家税务局、福建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关于认定福建省2017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闽科高[2017]22号)。锐捷网络、升腾资讯、星网视易被认定为福建省 2017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锐捷网络的证书编号为:GR201735000147;升腾资讯的证书编号为:GR201735000247;星网视易的证书编号为:GR201735000132;发证日期为 2017 年 11 月30日,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 3 年。

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锐捷网络、升腾资讯、星网视易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起连续三年内(2017年-2019年)将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即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司控股子公司锐捷网络、升腾资讯、星网视易本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 2017 年度相关经营业绩的财务数据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603127 证券简称:昭衍新药 公告编号:2017-021

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根据日常营运资金的安排,择机购买了部分结构性存款,以最大限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资金收益。

现将公司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存款银行	华夏银行北京知春支行
存款金额	人民币2000万元
产品期限	90天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预期收益率	4.4%(年化)
起息日	2017年12月28日
到期日	2018年3月28日
兑付日	到期日后一个工作日

二、对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使用和日常资金周转需求的前提下,通过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为保本收益型产品,期限较短,风险可控。公司财务部负责对购买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等进行分析,选择最优的存款产品,并加强监督。如后期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公司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的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四、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的情况

受托方名称	资金来源	产品名称	存款金额(万元)	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利率	产品类型
招商银行北京方庄支行	募集资金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000	180天	2017年12月8日	2018年6月6日	4.4%	保本浮动收益型
华夏银行北京知春支行	自有资金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3000	92天	2017年10月17日	2018年1月17日	3.82%	保本浮动收益型
华夏银行北京知春支行	自有资金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00	90天	2017年12月28日	2018年3月28日	4.4%	保本浮动收益型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余额约为人民币15000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余额为10000万元,自有资金余额为5000万元)。

特此公告。

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2月28日

证券代码:600637 证券简称:东方明珠 公告编号:临2017-108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东方明珠国际广告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1月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东方明珠国际广告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议案》,公司拟向控股股东上海文化广播影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广集团”)转让上海东方明珠国际广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际广告公司”)100%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1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临2017-088)。

公司于近日完成国际广告公司的股权转让交割工作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工商变更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国际广告公司股权。

特此公告。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000416 证券简称:民生控股 公告编号:2017-48

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控股”或“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12月29日收到公司董事徐建兵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信。因身体健康等个人原因,徐建兵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徐建兵先生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徐建兵先生的辞职信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

徐建兵先生辞去上述职务,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及公司董事会的正常工作。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补选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徐建兵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特此公告。

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3198 证券简称:迎驾贡酒 公告编号:2017-048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迎驾贡酒”或“公司”)于2016年9月2日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结构性存款,或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短期理财产品,并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理财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投资使用;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和经理层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9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2016-039。

一、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情况

2016 年 12月 30日,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5,500 万元购买了中国银行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投资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收益起算日为 2016 年 12月 30日,到期日为 2017 年 12月29 日。该笔理财产品已经到期收回,实际年化收益率 3.3%,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 1,810,027.40元。

2017 年 1月 20日,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3,000 万元购买了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182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收益起算日为 2017 年 1月 23日,到期日为 2017 年 7月 25日。该笔理财产品已经到期收回,实际年化收益率 2.75%,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 411,369.86元。

2017 年 3月 13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迎驾酒业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销售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5,000 万元购买了徽商银行智慧理财“本利盈”系列组合投资类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收益起算日为 2017年 3月 15日,到期日为 2017 年 9月 15日。该笔理财产品已经到期收回,实际年化收益率 3.55%,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 885,068.49元。

二、本次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在授权额度内使用5,5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霍山支行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

公司于2017年12月29日与中国银行霍山支行签订《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协议书》,具体内容如下:

1、产品名称: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
(1)币种:人民币
(2)金额:2,500万元
(3)产品类型:保证收益型,预期年化收益率3.7%
(4)期限:91天
(5)认购日:2017年12月29日
(6)起息日:2017年12月29日
(7)到期日:2018年3月30日
(8)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9)关联关系说明: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产品名称: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
(1)币种:人民币
(2)金额:3,000万元
(3)产品类型:保证收益型,预期年化收益率2.4%
(4)期限:7天
(5)认购日:2017年12月29日
(6)起息日:2017年12月29日
(7)到期日:2018年1月5日
(8)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9)关联关系说明: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风险控制措施

为控制风险,公司将选取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投资风险较小,在企业可控范围之内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现金管理投资产品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实施的,目的是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的情况

产品名称	实施单位	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天)	起息日	到期日	实际收益率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	迎驾贡酒	5,500	3.3%	364天	2016年12月30日	2017年12月29日	3.3%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182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迎驾贡酒	3,000	2.75%	182天投资周期	2017年1月23日	2017年7月25日	2.75%
徽商银行智慧理财“本利盈”系列组合投资类理财产品	销售公司	5,000	3.55%	182天	2017年3月15日	2017年9月15日	3.55%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	迎驾贡酒	3,000	2.4%	7天	2017年12月29日	2018年1月5日	未到期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	迎驾贡酒	2,500	3.7%	91天	2017年12月29日	2018年3月30日	未到期

六、备查文件

1、《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协议书》;
2、《短期投资项目审批表》

特此公告。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2月30日

A 股代码:601390 A 股简称:中国中铁 公告编号:临2017-048
H股代码:00390 H 股简称:中国中铁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改制及更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以下简称“中铁工”)通知,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批准,中铁工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国有独资公司,改制后中铁工名称变更为“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由国务院国资委代表国务院履行出资人职责。中铁工的全部债权债务、各种专业和特殊资质证照等由改制后的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承继。有关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成,新的《营业执照》相关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2016548J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28号院1号楼920
法定代表人:李长进
注册资本:1210000万元
成立日期:1990年03月07日
营业期限:2017 年12月28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土木工程建筑和线路、管道、设备安装的总承包;上述项目勘测、设计、施工、建设监理、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的分项承包;土木工程专用机械设备、器材、构件、车辆和钢梁、钢结构、建筑材料的研制、生产、维修、销售;房地产开发、经营;进出口业务;汽车(含小汽车)销售;电子产品及通信信号设备、变电、建筑五金、水暖器材、日用百货的销售。(企业依法自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上述经营范围与改制及更名前一致,无变化。上述事项未涉及公司控股股东的股权变更,对公司经营活动不构成影响,公司控股股东持股比例及实际控股人均未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2月30日

证券简称:贵研铂业 证券代码:600459 公告编号:临2017-040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收购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60%股权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公司以货币资金162,000,000.00元收购法人股东中希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希集团”)及自然人股东郑元连、郑大受、黄文锋合计持有的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希合金”、“标的公司”)60%的股权;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2017年12月25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60%股权的议案》,并于2017年12月26日披露了《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收购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60%股权的公告》,现就本次股权收购事项涉及的商标、专利及资产剥离等相关事项补充披露如下:

一、本次股权收购涉及的商标、专利事项

根据公司与转让方于2017年12月25日签署的《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之约定,除标的公司已取得授权的6项专利纳入本次交易范围外,温州中希电工合金有限公司与标的公司签署了《专利转让协议书》,将温州中希电工合金有限公司名下2008100593020号专利无偿转让给标的公司使用,自专利转让在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登记之日起生效。此外,中希集团与标的公司签署了《商标许可使用协议》,中希集团将其与标的公司经营相关的3个商标以无偿的方式许可标的公司使用,使用期限自《商标许可使用协议》签署日,即2017年12月25日起,至相关商标专用期限到期之日(商标权到期后又续期的亦包含在许可期限内)。具体事项如下:

(一)标的公司已经取得授权的专利明细如下:

申请人	专利号	发明名称	类别	状态	发明人	申请日期
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	2010101015345	一种高性能银氧化镉材料及其制造方法	发明专利	专利权维持	郑元龙、郑大受、兰慧	2010-01-26
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	2009102005850	一种铆钉电触头用银混合稀土合金材料的制造方法	发明专利	专利权维持	郑元龙、郑大受、兰慧	2009-12-23
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	2007100450075	一种银镍导电陶瓷电触头的材料及其制造方法	发明专利	专利权维持	郑元龙、郑大受、谢忠光	2007-08-17
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	200710045008X	一种特种粉末铜合金电触头材料及其制造方法	发明专利	专利权维持	郑元龙、郑大受、谢忠光	2007-08-17
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	2009202136 02X	一种铜合金带材的脱脂钝化装置	实用新型	专利权维持	郑元龙、郑大受	2009-11-13
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	2009200735144	一种生产三金属触头的加工设备	实用新型	专利权维持	郑元龙、郑大受	2009-06-08

(二)温州中希电工合金有限公司无偿转让给标的公司的专利明细如下:

申请人	专利号	发明名称	类别	状态	发明人	申请日期
温州中希电工合金有限公司	2008100593020	银氧化锡/铜复合电触头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专利权维持	谢平云、郑元龙、黄文锋	2008-01-14

(三)中希集团无偿许可中希合金使用的商标明细如下:

权利人	注册号/申请号	商标	类似群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状态	专用期限
中希集团有限公司	12139930	@	1401 1402	贵重金属锭;贵重金属合金;未加工、未打造的银;未加工或半加工贵重金属;未加工的金或金箔;贵重金属盒	已注册	2014年07月28日至2024年07月27日
中希集团有限公司	12139939	@	1401 1402 1403	未加工、未打造的银;未加工的金或金箔;贵重金属锭;未加工或半加工贵重金属;贵重金属合金;贵重金属盒;贵重金属艺术品;银线;贵重金属丝线(珠宝);银制工艺品	已注册	2014年07月28日至2024年07月27日
中希集团有限公司	3124578	@	1401 1402	未加工或半加工贵重金属;贵重金属合金;贵重金属锭;未加工、未打造的银;电镀制品(贵重金属电镀)	已注册	2014年01月21日至2024年01月20日

二、本次股权收购涉及的资产剥离相关事项

标的公司已与中希集团于2017年6月20日签署了转让标的公司持有的河南浙商城建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浙商城建”)38%股权的《股权转让协议》。截至本次股权收购的审计、评估基准日2017年7月31日,标的公司持有的河南浙商城建38%股权已纳入持有待售资产核算,但尚未支付股权转让价款及办理变更登记手续。因该股权与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无关,故公司在与转让方签署的《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中约定,交易各方同意对该部分资产进行剥离,标的公司持有的河南浙商城建38%股权不纳入本次交易的范围。

标的公司与中希集团签署的转让标的公司持有的河南浙商城建38%股权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的交易价格以账面价值确定为44,336,496.00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审计报告》(XYZH/2017KMA10338),对标的公司持有的河南浙商城建38%股权的账面价值人民币44,336,496.00元进行了审计确认。

根据《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中希集团承诺于本股权转让协议生效后十个工作日内向标的公司支付完毕受让河南浙商城建38%股权的股权转让价款,即人民币44,336,494.00元,并完成河南浙商城建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该项股权转让的相关税费,由中希集团承担。

特此公告。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000402 证券简称:金融街 公告编号:2017-097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债务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事项概述

近日,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债务融资提供担保,具体如下:

担保对象	控制关系	担保金额(亿元)
上海融兴置地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5.00
上海杭钢嘉杰实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3.00
广州融辰置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6.00
金融街融拓(天津)置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6.01
上海融御置地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4.60
广州融都置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64

公司于2017年3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于2017年4月18日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债务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2017年3月28日和2017年4月19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度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债务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和《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述担保事项在上述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审批额度内办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上海融兴置地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成立日期	2015年9月2日
注册地点	上海市静安区共和路169号2层52室
法定代表人	袁俊杰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主营业务	房地产开发
控制关系	全资子公司

2、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指标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407,424万元	418,217万元
银行贷款总额	0	0
流动负债总额	397,747万元	408,563万元
负债总额	397,747万元	408,563万元
净资产	9,677万元	9,654万元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无	无
	2016年度	2017年1-9月
营业收入	0	0
利润总额	-68万元	-30万元
净利润	-52万元	-23万元
信用等级状况	信用状况良好	

(二)上海杭钢嘉杰实业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成立日期	2009年12月28日
注册地点	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360弄9号3608A室
法定代表人	袁俊杰
注册资本	120,145万元
主营业务	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实业投资
控制关系	全资子公司

2、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指标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528,070万元	525,096万元
银行贷款总额	108,000万元	100,000万元
流动负债总额	115,342万元	126,661万元
负债总额	270,046万元	273,364万元
净资产	258,024万元	251,732万元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无	无
	2016年度	2017年1-9月
营业收入	59,818万元	1,196万元
利润总额	204,259万元	-8,389万元
净利润	153,125万元	-6,292万元
信用等级状况	信用状况良好	

(三)广州融辰置业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成立日期	2015年10月14日
注册地点	广州市海珠区工业大道中广纸丙外街29号夹层自编之四(仅限办公用途使用)
法定代表人	闫智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主营业务	房地产开发
控制关系	全资子公司

2、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指标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256,252万元	294,644万元
银行贷款总额	0	7,000万元
流动负债总额	246,605万元	278,963万元
负债总额	246,605万元	285,963万元
净资产	9,647万元	8,680万元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无	无
	2016年度	2017年1-9月
营业收入	0	0
利润总额	-350万元	-1,289万元
净利润	-269万元	-967万元
信用等级状况	信用状况良好	

(四)金融街融拓(天津)置业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28日
注册地点	南开区红旗路与天拖北道交口西北侧慧谷大厦1813室
法定代表人	李亮
注册资本	70,000万元
主营业务	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物业管理、房屋租赁
控制关系	全资子公司

2、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指标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263,231万元	238,646万元
银行贷款总额	0	0
流动负债总额	177,726万元	143,686万元
负债总额	177,726万元	145,857万元
净资产	85,505万元	92,788万元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无	无
	2016年度	2017年1-9月
营业收入	35,447万元	26,760万元
利润总额	-5,344万元	3,157万元
净利润	-5,424万元	2,471万元
信用等级状况	信用状况良好	

(五)上海融御置地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成立日期	2015年9月2日
注册地点	上海市静安区共和路169号2层53室
法定代表人	袁俊杰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主营业务	房地产开发
控制关系	全资子公司

2、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指标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595,562万元	653,441万元
银行贷款总额	0	40,000万元
流动负债总额	586,676万元	605,817万元
负债总额	586,676万元	645,817万元
净资产	8,886万元	7,624万元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无	无
	2016年度	2017年1-9月
营业收入	0	0
利润总额	-934万元	-1,683万元
净利润	-717万元	-1,262万元
信用等级状况	信用状况良好	

(六)广州融都置业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成立日期	2016年6月17日
注册地点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山前旅游大道3号九龙湖社区中心区门楼
法定代表人	闫智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主营业务	房地产开发
控制关系	全资子公司

2、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指标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64,773万元	60,196万元
银行贷款总额	0	12,000万元
流动负债总额	54,829万元	33,530万元
负债总额	54,829万元	45,530万元
净资产	9,944万元	14,666万元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无	无
	2016年度	2017年1-9月
营业收入	0	23,214万元
利润总额	-74万元	6,297万元
净利润	-56万元	4,722万元
信用等级状况	信用状况良好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一)上海融兴置地有限公司

公司与泰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担保函》,为上海融兴置地有限公司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25亿元,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保证合同期限为7年。

(二)上海杭钢嘉杰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黄浦支行签署《保证合同》,为上海杭钢嘉杰实业有限公司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23亿元,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保证合同期限自主合同借款实际发放之日起,至办妥以债权人为抵押权人的不动产登记证明(他项权利登记)之日止。

(三)广州融辰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与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保证合同》,为广州融辰置业有限公司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16亿元,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人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本金、利息、债务人因违反主合同而应支付的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债务人根据法律规定和主合同约定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等;保证合同期限为5年。

(四)金融街融拓(天津)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与中原信托有限公司签署《保证合同》,为金融街融拓(天津)置业有限公司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6.01亿元,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保证合同期限为10年。

(五)上海融御置地有限公司

公司与泰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担保函》,为上海融御置地有限公司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4.6亿元,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保证合同期限为7年。

(六)广州融都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花都支行签署《保证合同》,为广州融都置业有限公司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1.64亿元,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人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本金、利息、债务人因违反主合同而应支付的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债务人根据法律规定和主合同约定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等;保证合同期限为7年。

四、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用于支持公司子公司项目开发,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有绝对控制权,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上述担保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公司章程》和《公司对外担保制度》等有关规定。

五、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公司经股东大会、董事会批准,为全资、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累计余额为106.83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8.51%,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为9.47%,无逾期担保金额、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001696 证券简称:宗申动力 公告编号:2017-83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情况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12月25日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专人送达、邮件或传真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

2、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7年12月29日在宗申集团办公大楼一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为独立董事王仁平先生、王进先生、马东立先生。董事长左宗申先生主持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会议逐项审议并表决,作出如下决议:

以六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转让新能源公司股权的议案》,三名关联董事左宗申先生、李耀先生、胡显源先生回避表决。

详见同日刊登在指定媒体和网站的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001696 证券简称:宗申动力 公告编号:2017-84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根据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新能源发展战略,公司拟将全资子公司—重庆宗申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简称“宗申新能源公司”)49%股权,分别转让给公司关联方—重庆宗申机车工业制造有限公司(简称“宗申机车公司”)和自然人左宗庆先生。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宗申机车公司和左宗庆先生将分别持有宗申新能源公司51%、39%和10%股权。

2、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以宗申新能源公司净资产为定价基础、结合宗申新能源公司注册资本,经各方协商确定:宗申机车公司和左宗庆先生将分别向公司支付股权转让款1,170万元人民币和300万元人民币。

3、本次交易是基于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做出的决定,有利于公司大踏步向电动动力领域发展,不会对公司2017年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公司不存在为宗申新能源公司提供担保、委托理财等情况,也不涉及公司的债权债务转移情形。

一、事项概述

1、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拟将宗申新能源公司39%股权作价1,170万元转让给宗申机车公司、将宗申新能源公司10%股权作价300万元转让给左宗庆先生。

2、鉴于宗申机车公司与公司同受实际控制人左宗申先生控制、左宗庆先生属于公司董事长左宗申先生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2017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新能源公司股权的议案》,关联董事左宗申先生、李耀先生、胡显源先生已回避表决,公司全体独立董事经过事前认可,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审核意见。

4、本次交易总金额为人民币1,47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0.42%,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也不构成借壳,无需提交有关部门批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司章程》以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但需履行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程序。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重庆宗申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黄培国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322382865Y
4、注册地址:重庆市两路寸滩保税港区管理委员会综合大楼8-2-200
5、注册资本:人民币1亿元(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实缴资本3,000万元)
6、设立时间:2014年12月8日
7、主要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电动动力设备、电动两轮车、电动三轮车、电动汽车及摩托车、汽车零部件;利用自有资金从事实业投资。
8、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